

自古艰难唯一死——制骑兵战术大师李陵



档案

姓名：李陵，字少卿

生卒：约公元前140年—公元前74年

性别：男

籍贯：陇西成纪（今甘肃通渭东）人

家庭出身：名将世家

学历：家学渊源

著作：《隋书·艺文志》所录《李陵集》二卷，新旧《唐书》仍见记载，至《宋史》

则不见著录，是该集宋时方告亡佚。今所存李陵名下之作，有文四（内有令、表各一为残句）、

诗二十二（内有四篇为残句），除《隋书》所载之外，其余诗文，后世多有学者指为伪作。

相貌：参见李广相貌（祖孙嘛）

武器：连弩

经典战役：稽落山大战

战绩：以五千步兵大战八万匈奴骑兵，杀敌一万余人

特技：长途行军，精兵养成，弓弩漫射，丛林作战

特长：练兵专家，地形专家，步弩战术大师，文学奇才

爱好：做诗，讲大话

性格：孝顺恭俭，谦让下士，率真感性

缺点：负能使气，过度自信，贪功惜死

好友：苏武，霍光，上官桀，赵充国

朋友：韩延年，任立邦

知己：司马迁

仇人：李绪，管敢

座右铭：一、丈夫必有所为，若生以不成名，死亦有憾也！二、你伤害了我，我无法一

笑而过。

经历：侍中建章监

骑都尉

匈奴右校王

个人结局：老死异国

家族结局：族灭

后裔：黠戛斯人（吉尔吉斯斯坦人），拓跋鲜卑人，唐朝皇族，

三国时曹魏破虏将军李典，唐朝大诗人李白

历史评价：制骑兵战术大师，五言诗鼻祖（钟嵘《诗品》：逮汉李陵，始著五言之目。），

著名诗人、文学家、汉奸



苏武《报李陵书》：“每念足下，才为世英。器为时出。”

太史公：“仆观其为人自奇士，事亲孝，与士信，临财廉，取予义，分别有让，恭俭下人。常思奋不顾身，以殉国家之急。能得人之死力，虽古名将不过也。其素所畜积也，仆以为有国士之风。身虽陷败，然其所摧败亦足暴于天下。”

江淹《恨赋》：“至于李君降北，名辱身冤。拔剑击柱，吊影惭魂；情往上郡，心留雁门。裂帛系书，誓还汉恩。朝露溘至，握手何及！”

李世民：“李陵以步卒五千绝漠，然卒降匈奴，其功尚得书竹帛。”

骆宾王《和道士闺情诗启》：“李都尉鸳鸯之辞，缠绵巧妙。”

杜甫：“李陵，苏武是吾师。”

白居易《汉将李陵论》：“汉李陵策名上将，出讨匈奴，窃谓不死于王事非忠，生降于戎虏非勇，弃前功非智，召后祸非孝，四者无一可，而遂亡其宗。”

苏东坡：“苏、李之天成，二公尊之至矣。”

北宋军事家何去非：“夫李广、李陵皆山西之英将也，材武善战，能得士死力。然轻暴易敌，可以属人，难以专将。”

宋代名将杨业：“宁为杨业死，毋为李陵生。”（蔡东藩之野史《宋史演义》）

王夫之：“李陵之降也，罪较著而不可掩。”

钱穆《秦汉史》：“李陵之才气，及其全军之勇决，令千载下读史者想慕不已。”

台湾历史学家柏杨：“忍辱负重的人不可能被狂热分子体谅。沉痛的心情，也不可能被浮滑之徒了解。所以李陵、司马迁不得不成为悲剧人物。”

回族作家张承志：“我厌恶霍去病、卫青之类军人。我更厌恶苏武；他和孔老二一样使人压抑。在我的北方史观中，真正使我感动的人是李陵。”

清华大学教授李零：“李陵由降而叛亦属‘逼叛’。如果只从‘叛’字着眼，

续



你只能说李陵是‘汉奸’。但是如果能体谅他的‘叛’出于‘逼’，你还不如说他背后的那只手，即由用人唯亲的汉武帝，指挥无能的李广利，老奸巨猾的路博德，善为谣言的公孙敖，以及墙倒众人推，‘随而媒孽其短’的满朝大臣，他们汇成的那股力，才是真正的‘汉奸’。”



前言

这是一个比伍子胥还要可怜的人，伍子胥至少还可以有恩报恩，有仇报仇，快意性情，以一烈丈夫名垂千古。但这个人是有仇莫能报，有家莫能回，有国莫能投，有罪莫能赎，有恨莫能抒，有怨莫能述，只能独自向隅而泣，泣泪成血，为千秋万代所唾弃。

这是一个比李广还要倒霉的人，李广至少还可以一生报国，矢志不渝，虽命运多舛而百世垂怜，虽自戕而死却不辱令名。但这个人前半生碌碌无为，后半生漂零漠北，有绝世英才却只开一瞬，随即凋零，碾为尘土，客死为异乡之鬼，而遗臭青史。

在历史的印象中，这个人始终是斜睨着一双孤傲的眼睛，脆弱而又倔强，敏感而又孤独，他貌似有很多朋友，但他的心灵始终寂寞。

这个人，就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投降异族的著名武将，汉飞将军李广之嫡孙李陵。

李陵是不是一个名将？我认为是的。正如太史公所言：“李陵提步卒不满五千，深践戎马之地，足历王庭，垂饵虎口，横挑强胡。印亿万之师，与单于连战十余日，所杀过当，虏救死扶伤不给。旃裘之君长咸震怖，乃悉征左右贤王，举引弓之民，一国共攻而围之。转斗千里，矢尽道穷，救兵不至，士卒死伤如积。然陵一呼劳军，士无不起躬流涕，沫血饮泣，张空拳，冒白刃，北首争死敌。虽古名将不过也。”李陵战略水平虽然有限，但战斗力与战术水平实在惊人，假以时日，给予机会，赋予资源，他将来未必就不能超越卫霍。

李陵是不是一个汉奸？从某种意义上说是的，这很难翻案，毕竟他接受了匈奴的高官厚禄，还做了单于的女婿，如果这样的人还不是汉奸，那就没有天理了。不过李陵虽持毁家灭族之恨，却没有像伍子胥那样疯狂报复故国，显然他这个汉

续

· 005 ·



奸当得并不地道，与吴三桂、汪精卫之流相比，他只能算个伪汉奸，或者说非典型性汉奸。

李陵是不是一个英雄？我认为是，也不是。他是有英雄梦的，而且也完成了一半，跟着就急转直下，鬼使神差地成为很多人眼中的狗熊。我只能说，他活错了时代，生错了家族，认错了形势，遇错了君主，碰错了小人，选错了生死，有这么多的大错，他的悲剧也就不足为奇了。

那李陵值不值得同情呢？这个问题我只想引用鲁迅先生的一句话来表明自己的看法：“中国一向就少有失败的英雄（项羽），少有韧性的反抗（伍子胥），少有单身鏖战的武人（李陵），少有敢抚哭叛徒的吊客（司马迁）；见胜兆则纷纷聚集，见败兆则纷纷逃亡。战具比我们精利的欧美人，战具未必比我们精利的匈奴、蒙古、满洲人，都如入无人之境。‘土崩瓦解’这四个字，真是形容得有自知之明。”

对于这句话小生是这样理解的：傻傻冲在前面总比躲在后面看笑话要好得多，力战而降总比未战先逃要好得多；抚哭叛徒总比说风凉话要好得多。如果中国的儒夫们能少点这样趋炎附势、落井下石的本领，多一点担当与勇气，多一点同情心与同理心，李陵这样的苦命汉奸或许会少很多。其实具体情况要具体分析，走投无路被逼投降的汉奸与甘当走狗卖国求荣的汉奸还是不同的，要区别对待。人的觉悟有高低，我们没办法强求每个人都有勇气甘当烈士，所谓自古艰难唯一死，他不想死，他不甘愿死，我们不能推他去死，而是要秉着治病救人的态度把他拉回来救回来，这不仅是保护人权，也是为了顾全国家民族的大利益。否则的话，恐怕以后没有多少人敢冲在最前面了。

说了这么多，其实也是白说。生活在和平时代的我们，很少会面临生与死的抉择，又怎么可能确切体会李陵他们的心境？是忍辱偷生，还是杀身成仁？这个问题你现在肯定答得出，但事到临头呢？日本作家中岛敦曾写过一篇著名的小说《山月记》，写一个孤绝的才子得病变身为一只猛虎，为虎身人心，以致痛苦纠结不已，这与李陵的可怜境遇何其相似。近代还有一位可敬的张自忠将军，也是活生生被汉奸之名给逼死的。

总之，我还是觉得一个国家不能抛弃它的战士，只要那个战士还热爱他的祖国，就要千方百计把他营救回来，就像拯救大兵瑞恩那样，就像我们下卷书要讲的拯救名将耿恭那样。这便是一个民族一个国家对于自己儿女的终极关怀。

第一回



汉家李将军，
三代将门子，
家声故灿赫，
少年成壮士，

汉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汉武帝刘彻下了一道很牛的诏书，称：“南越、东瓯，咸伏其辜；西蛮、北夷，颇未辑睦；朕将巡边陲，躬秉武节，置十二部将军，亲帅师焉。”

此前几年，汉武帝已先后派扬仆、路博德等将军征服了南越、东瓯、西南夷等南方少数民族，再加上匈奴已远遁漠北，数年不敢南望，他现在威名远播，牛气冲天，自觉英明神武，空前绝后，所以决定依照古礼，先振兵释旅，然后封禅。

正因如此，汉武帝便下了以上这道诏书，于是年十月亲自统率十二路将军，共十八万骑兵，旌旗千里，浩浩荡荡，经上郡、西河、五原出长城，横临边朔，饮马北河，耀兵扬武，向匈奴示威。

当年漠北一战，汉军十万骑兵出塞击胡，损失马匹不少，以致不能再度远征漠北，痛打落水狗，今经数年休养生息之后，汉武帝又重整骑兵十八万，真可谓军威鼎盛，睥睨天下。

汉武帝派了个叫郭吉的使臣去给匈奴乌维单于下战书，给了他两个选择：

第一，今单于能战，天子自将待边。

第二，不能，即南面而臣于汉，何苦逃沙漠。

续

乌维接到这封战书后，《汉书》中用了两个字来形容他的表情：薨焉。

所谓薨（zhe，音折），本意为哭泣过度，以致失声而不能言语。不过这里乌维应该是心惊胆战，害怕到说不出话来，哭倒是未必，毕竟人家也不是小孩子。

总之，以现在匈奴的实力，只有疯了才会去跟汉武帝十八万骑兵硬拼，所以乌维最终两个选择都没选，而是“亡匿于漠北寒苦无水草之地”，惹不起我还躲不起吗？

曾给以汉帝国巨大震动的匈奴铁骑，如今终于尝到了恐惧是什么滋味。

刘彻觉得匈奴人真没意思，不但不敢应战，就连音信也是全无（匈奴扣留了汉使郭吉），很是无趣，遂振兵释旅后掉头去往泰山封禅，大大风光了一把。然而途中霍嬭（霍去病之子）的少年早夭又让他颇为伤感，仿佛一夜之间，刘彻老了，他发现原来在成功之后，竟然会是如此空虚。

回到长安，不仅刘彻感觉空虚，刘彻身边几个雄心万丈的年轻郎官也感觉很失望，他们又一次失去了沙场立功的机会。

这帮年轻人一共有五位，年纪都在三十岁左右，他们出身类似，才干非凡，既是同乡，又是同侪，更兼志同道合，所以互相之间友谊深厚，或许算不上生死之交，但也可说是知己好友。我们不妨称他们为“汉武五小龙”。

卫霍之后，大汉名将凋零，帝国的希望就在这五位生气勃勃的青年才俊身上了，他们后来也果真扛起大汉的江山，联手开创了“昭宣中兴”之宏大局面（李陵除外）。

这五个人就是：

苏建之子苏武，字子卿，杜陵人（今陕西西安市东南），时任移中厩监（汉室移园中有马厩，名移中厩，移音移），秩六百石。

霍去病之弟霍光，字子孟，河东平阳人，时任奉车都尉；秩比两千石。

上官桀，字少叔，陇西上邽人（今甘肃天水），时任未央厩令，秩六百石。

赵充国，字翁孙，陇西上邽人，始为骑士，后以六郡良家子善骑射补羽林。羽林骑就是禁中护卫，武帝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初置，名曰建章营骑，后更名羽林骑，无品秩。

李陵，字少卿，李广长子李当户之遗腹子，陇西成纪人，时任侍中建章监，掌建章骑营之羽林护卫，或许还当过赵充国的上司。

此五人中，论家世与职位，霍光起点最高，李陵次之，苏武上官紧随其后，赵充国最低，但有一点是相同的，他们都出身于北方军人家族，身上都承载了各自家族的名声与希望，他们都有美好的前途与未来，然而由于命运的捉弄，他们最终竟各自走上了完全不同的人生之路，有的成了名将，有的成了权臣，有的成了汉奸，有的成了阴谋家，还有的成了民族英雄。人情多变、世事无常，当真令人唏嘘。

唉，时代很大，友情很小。没有办法。

这五人当中，属李陵的身世最为坎坷，还没出生父亲就去世了，没多久家中的顶梁柱祖父李广与叔父李敢又相继死于非命，李陵从小与寡母相依为命，可谓正宗的天涯孤子，如此便养成了李陵这样的性格：

貌似坚强到骨头里，其实内心敏感无比；貌似自信非凡，却总想证明自己，但每每适得其反；关键是李陵身为陇西李氏家族的优秀继承人，又是飞将军李广的嫡长孙，他的身上承载了父辈几代人渴望达成的功业，以及朝野军民太多人的目光；李广、李当户、李椒、李敢，李家这一门英烈的名字，总是不断地在他耳边被提起；这些声音与目光，虽然无影无形，可是沉重无比，它们就像岳飞母亲刺在岳飞身上的四个字那样，深深烙印在李陵的每片肌肤、内脏与血管里，如蛆附骨，如影随形，分分秒秒提醒着他，鞭策着他，让他一刻不得放松，一刻不敢懈怠。盛名之下，往往都是巨大的阴影。

所以我们在史书中看到李陵的青年时代是这样的：“善骑射，事亲孝，与士信，临财廉，取予义，分别有让，恭俭下人。爱人，谦让，有国士之风，能得人之死力。常思奋不顾身，以殉国家之急。”简直跟李广一个模子刻出来的，还是李广的2.0升级版。

显然，李陵是在刻意模仿其祖父李广之风，所以也因此，李陵年纪轻轻就被武帝提拔为侍中建章监，对其非常之看重。侍中建章监，这正是当年卫青起步时的职位。

如此，李陵身上又多了一层压力与责任，这世上没有人比他更加渴望功名。“丈夫必有所为，若生以不成名，死亦有憾也！”这是他那时最喜欢说的一句话。

常言道压力就是动力。然而如果压力太大，会将一个人压弯扭曲的，这样悲剧往往就注定了。如果项羽是被仇恨扭曲的，那么李陵就是被期望扭曲的；如果

续

说项羽是个复仇者与颠覆者，那么李陵就是个贪功者与好名者。而以上这些都是世界上最危险的东西，若不加控制，颠覆者必遭自覆，好名者必身败名裂。

所以有后人因此总结陇西李氏说：“李信、李广、李陵，祖孙数世，皆贪功取败，好名得辱，前车已覆，后辙依然。唐室追李氏为先祖，其风亦近，贪功好名，善始难终，人之自恃才气而求功名，其可鉴于此乎？”

而对于李陵的性格与心思，“五小龙”中的苏武最能了解。因为苏武的父亲苏建正是因为战败时没有殉死，逃回来后身败名裂，后虽被重新起用为代郡守，但仍不免为世人所耻笑。所以苏武从小也是生活在阴影之中，虽然这个阴影与李陵的阴影有所不同，但两个年轻人却因此而同病相怜惺惺相惜，经常在一起切磋兵法诗文唱和，期待着大丈夫建功立业重振家声的那一天。

这一天，率先降临在了李陵的身上。

汉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北方战事再起。西域楼兰（今新疆罗布泊西北）与车师（今新疆吐鲁番西北）二国在匈奴的指使下，屡屡拦截汉使，劫掠汉商队财物，严重破坏丝绸之路的安定与和谐。楼兰与车师是西域东面的门户，汉武帝本就志在必得，闻此自是大怒，乃遣匈奴将军赵破奴远征二国。破奴不愧为霍去病麾下第一猛将，他竟独自率领轻骑七百，西出阳关一千六百余里，神兵天降，大破楼兰，生擒其王，继而横扫车师，兵威直指中亚强国乌孙、大宛。一时间，西域震怖，诸国纷纷遣使向汉朝谢罪。

所谓西域，也就是今天新疆一带，其主要地形为“三山夹两盆”，三大山脉由北向南是阿尔泰山脉、天山山脉、昆仑山脉，两盆则是塔里木盆地和准格尔盆地。北边的准格尔盆地与伊犁河流域也是个大草原，生活着乌孙、大宛等游牧、半游牧民族；南边的塔里木盆地却是一片点缀有绿洲城邦的沙漠。车师与楼兰正是两个典型的沙漠绿洲小国，人口着实有限，车师不过六千，楼兰也不过一万四千，加起来不过两万人口，不及汉朝一大县，如此胜利，虽然华丽，但对于久经沙场的赵破奴而言，其实真的只算是小仗。

但是，仗虽小，意义却大，汉武帝非常开心，乃封赵破奴为浞野侯（因酎金风波，赵破奴的原从骠侯爵位已被免），同时在酒泉、玉门一带，修筑了许多的边塞据点，继而在这些据点的后方修筑长城亭障（亭即瞭望台、障即守卫城堡）。稳扎脚跟，步步推进，这就是汉朝开拓西域的基本战略。

至此，汉帝国的势力，正式楔入西域，汉匈双方对这块肥肉，开始了旷日持久的争夺。

随后，帝国在东北的战事也取得了光辉胜利，楼船将军杨仆与左将军荀彘联手击灭朝鲜，置乐浪、临屯、玄菟、真番四郡。至此，汉朝又断匈奴之左臂，从东西两个方向完成了匈奴的合围，取得全面性的战略优势，积弱的匈奴貌似已再无回天之力了。事实上，自漠北一战左贤王部几乎全军覆没后，匈奴已开始逐渐向西迁徙，到这时更是完全放弃了东北半壁江山。使得汉朝自定襄郡以东，从此无复烽警，对匈防线亦缩短近一半。

然而，事情并没有那么简单。

接二连三太轻松的胜利，往往会让人得意忘形，从而错估了敌我的实力，于是汉军便有了后来这一连串莫名其妙的惨败。

续

• 011 •



第二回

坐看貳师封海侯
五千荆楚勇敢士
如烧如刺寸心头
事与时违不自由，

汉元封四年(公元前107年)，匈奴又扣留了汉使路充国，表示无意向汉朝称臣，并数使奇兵侵犯汉边。汉武帝震怒，乃遣拔胡将军郭昌与浞野侯赵破奴屯兵于朔方以东，抵御匈奴入侵。

看来汉匈之间迟早又有一场大战的，为了更好地迎接这一天到来，刘彻决定派李陵去塞外溜达一圈，探听一下匈奴的虚实。

李陵领命，心里乐开了花。

我们这位年少气盛的小伙子，对什么西域、朝鲜通通没兴趣，他一生的目标，就是实现其祖父李广生前未尽之遗志——身居前锋，先死单于！

就这样，李陵只带了八百骑兵，出居延泽，深入匈奴两千余里，沿途绘画地形，细致考察，同时认真研究日后远征匈奴的路径与战术。

一个优秀的战术大师，一般都是地形专家。因为只有对地形了然于胸，才能从容排兵布阵，发挥出军队最大的战斗力。很显然，李陵是个中高手。

高山戈壁，草原大漠，长河落日，明月高悬，塞外的风光让李陵沉醉。这是一次侦察，也是一次探险，更是一位赫赫名将的成长之旅。

然而在这次旅途中，汉军竟连一个匈奴人也没碰到，八百汉骑就这么大大咧

咧地逛了一圈半根毛也没少的回来了。当李陵把满满一车的地形图与考察报告交给汉武帝的时候，整个朝廷都不由对这个年轻小伙子刮目相看。

李陵此举，实在很难不让人想起战国时孤胆入秦的赵主父，以及十多年前曾率八百骠骑突入匈奴一战封侯的霍去病。

一颗闪耀的将星，已初露锋芒。

汉武帝决定重点培养李陵，帝国现在太缺敢深入死战又有非凡战术素养的年轻人了，这个李陵，天生就是要去打匈奴的，给我上！

于是，李陵被提拔为骑都尉，秩比两千石，募荆楚丹杨勇敢士五千人，在酒泉、张掖一带进行魔鬼式骑射训练。关键时刻，他们要成为汉帝国的一把利刃，插入匈奴的心脏，再搅三搅。

募兵与征兵的区别在于，征兵为法律规定之服役，士兵组成一般为自耕农或小地主，服役期为一到两年；募兵则是发榜招募，有意者参加，所以其组成一般为无业游民或流亡豪侠，且服役期更长，初具职业兵之性质。而所谓勇敢士则一般出自选募，即募兵之后，再加遴选，其中勇猛无敌，不畏死者，称勇敢士。由此可见李陵这五千人可不是一般的菜鸟，那是群江湖好汉、武林高手。

另外，熟读三国的人都知道，江苏丹杨兵那是出了名的精兵，孙吴就是靠他们起家的，曹操也说过：“丹杨山险，民多果劲，好武习战，高尚气力，精兵之地。”另外项羽的八千江东子弟其实也就是丹杨人。汉武帝这次用李陵来训练这五千丹杨兵，那可真是好钢用在刀刃上，不淬神兵不罢休了。事实也证明，将李氏之如神射技、李陵的谦恭下士、爱兵如子之风，以及丹杨楚兵之超人勇悍完美结合，帝国战斗力最强的一支部队就这么诞生了。

从后面这支部队的优秀作战表现来看，如此赞誉并不过分，汉朝还有哪支部队的战斗力能超过它吗？我想不出，至少在步兵领域它绝对排名第一，霍去病那八百骠骑最多是骑兵第一。

孙子曰：“兵无选锋，曰北。”吴起也说：“用兵之法，教戒为先。一人学战，教成十人；十人学战，教成百人；百人学战，教成千人；千人学战，教成万人；万人学战，教成三军。”军事训练能力显然也是衡量名将水平的一大标准，战神吴起自是个中高手，而李陵的水平看来也不差。

续

李陵去往边塞后不久，汉元封五年，大将军大司马长平侯卫青逝世，帝国又

失金梁玉柱，刘彻感伤万分，又见朝廷文武将尽，后继无人，乃下求贤诏，欲为“伯乐”，广求天下“千里马”，欲恢复汉武初期人才鼎盛之状。

但是从史料的记载来看，武帝后期再没招来什么千里马，一眼望去，满朝都是佞臣与酷吏，要么就是胆小无能之辈。最后更发展到大量任用方士、神棍来替他求仙炼药，在这一点上，秦皇与汉武竟然殊途同归。而且晚年的武帝，变得越来越暴戾无度与无法捉摸，朝臣们也变得越来越战战兢兢、谨小慎微，但即便如此，还是先后有五个丞相莫名其妙掉了脑袋，搞得这个天下最高官职竟然成了天下最危险的职业。而酷吏杜周更是大张旗鼓地宣称：“昔主之言谓之律，今主之言谓之令。”颇有“两个凡是”的意味。你说，在这样一个变态的领导班子下，汉军它还怎么可能打胜仗？

而武帝求了半天没求来“千里马”，竟又眼馋起别国的千里马来，不过这个千里马不是打引号的，而是真正的千里马，即鼎鼎大名的西域大宛国贰师城（今乌孜别克斯坦国哈马特城）之汗血宝马。大宛为希腊后裔所建之国家，地处今帕米尔高原西北费称干纳盆地，是西域与中亚的连接点，为康居、大夏、乌孙等国交通之枢纽，地理位置非常重要，且有人口三十万，大小属邑七十余城，也算是西域大国，实力虽逊于匈奴、大月氏、乌孙等强族，但也绝不是楼兰、车师等小国可以比的。

汉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武帝刘彻遣使臣车令等持黄金千斤及金马一座，去大宛购买此良驹。

然而很夸张的，大宛国王竟非常之不识相，不但不卖马，反而派属下郁成王率兵截杀汉使，夺其财物。刘彻的真金没换来宝马，反而打了水漂。

武帝这次不是震怒，而是暴怒、狂怒了。钱倒是小事儿，关键面子挂不住，所谓两国相争不斩来使，何况两国并未交兵，汉朝可是带着厚礼来与大宛做文化商贸交流的，却遭如此对待，这简直是对大汉天威赤裸裸地挑衅与侮辱！

刘彻在庙堂上咆哮：“此次不灭大宛，朕无以为君，无以为人！”

这时曾出使大宛的使节姚定汉满嘴放炮说：“宛兵弱，诚以汉兵不过三千人，强弩射之，可尽虏矣。”

因有赵破奴率七百骑大破楼兰一事，汉武帝对此言深以为然，乃拜已故宠妃李夫人之兄李广利为贰师将军，发属国六千骑及郡国恶少年数万人，远征万里，

攻打大宛！

此役李陵没有参战，因为信心爆棚的刘彻认定这是一场必胜的战争，李广利不需要任何帮手。这种送上门的功劳，就应该送给李广利这样的自己人，当年卫霍也都是这么走过来的。

但是很可惜，李广利与卫霍一样都是外戚，但军事水平差之千里。李广利与李广一样也都姓李，但比李广多一个利字，道德名望也就差之万里。刘彻从前很会用人也很会用兵，但这一次，他脑子肯定进水了。

其实武帝的战略大方向没有问题。无论从政治、经济、文化、外交等哪个方面，西域对正处于上升进取阶段的大汉帝国来说都是必争之地，也是所有强势中原王朝解决边患问题的必争之地。

首先，河西走廊虽然有屏蔽关陇之作用，但河西的地理优势并不是绝对的，无论是西边的玉门关、阳关，还是北边的居延塞，游牧民族都可能从这些缝隙中涌入，进而直接威胁京师长安之安全。所以中国最保险的地理屏障是西域，只有抚定西域，以绵延高耸、难以跋越的葱岭为终极界线，这样才能绝对保障帝国西北之安全。当年亚历山大大帝西征，雄霸欧亚大陆，却偏偏至葱岭而止，这不是没有理由的。

其次，自从匈奴失去了河西、阴山与辽东后，贫瘠的漠北已经无法滋养全部匈奴民众，他们如今只剩了一个相对充足的物资来源，那就是西域。西域对于汉朝来说只是锦上添花，但对于匈奴来说却是雪中之炭，得到它，则匈奴再无外援，除了离开东亚或投降汉朝，其他别无选择。

综上所述，汉朝只有控制了西域这个世界岛，联合其他国，孤立匈奴，进而倚中亚心脏之地，才能雄霸天下、永葆帝国之长治久安。所谓汗血宝马，其实也不过一借口罢了。

然而他在具体准备工作上却出了大问题。

遥想当年漠北之战，武帝准备经年，发数十万步卒以为后勤，这才有了卫霍之大捷。但是这一次，明明大宛万里之遥（《汉书》记载是12550里），其距离远胜从前的漠北与楼兰，途经之盐泽更是寸草不生的盐碱地，号称死亡之海，为中外历代探险家之畏途；但武帝的后勤准备工作竟十分仓促，冬天定议，第二年春就出兵了，结果造成汉军于行军途中大量饥渴病死，等到大宛国西部之属邑郁

续



成城（今乌孜别克斯坦国乌兹根城）时，数万士卒竟只剩了数千人，还未开战就死了十分之九。可以想见，沿途有多少汉家男儿弃尸荒野，惨不忍睹。

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这些忠勇报国的战士们还没有到达战场，竟就成了异乡之鬼，可怜，可悲，可叹，可恨！

最终结果可想而知，军事菜鸟李广利非常自然地战败了，就他那几千疲敝不堪的混混兵，别说打大宛都城了，光是郁成城的守兵就把他们打了个落花流水。连一个城都搞不下来，别说搞人家整个国家了，李广利见事已不可为，便带着残兵败将一路灰溜溜地溜回敦煌，发现出征时的数万兵马只剩了一千多一点，无奈只得灰溜溜地上书道：“道远、乏粮、人少，不足以拔大宛，请罢兵休整，多发兵而复往。”

刘彻本来是想让大舅子建功封侯风光一把的，没想到李广利这么不争气，心中十分恼火，也十分不甘心，遂遣使至玉门关，要李广利蹲守在玉门关外，等候下一步的命令。

打了这么大的败仗，李广利本罪当斩首，可汉武帝不仅没有这么做，反欲补充兵力让他戴罪立功，这虽不合军法，但朝廷中竟无人敢提出异议。没办法，人家大舅子嘛！

这边西域战火未息，那边汉匈之间又开打了。原来，在汉元封六年（公元前105年），在位九年的匈奴乌维单于死了，其子乌师庐继位，因为年纪尚小，故号“儿单于”。

但这儿单于年纪虽小，却喜怒无常，杀伐无道，弄得国内民怨沸腾，因此匈奴左大都尉谋划欲取而代之，便派人与汉朝联系说：“我欲杀单于降汉，汉远，即兵来迎我，我即发。”

刘彻巴不得匈奴大乱，便赶紧派公孙敖在塞外建了座受降城（今内蒙古乌拉特中旗东），驻兵在此，准备接应左大都尉。

可左大都尉还是觉得受降城离漠北单于庭太远，所以迟迟不敢动手。

这事儿就这样一直拖了一年多，刘彻心急，便决定推左大都尉一把，汉太初二年（公元前103年），武帝以猛将赵破奴为浚稽将军，率精骑两万，出朔方西北二千余里，至漠北单于庭附近的浚稽山（位于阿尔泰山脉东脉），策应左大都尉政变。

但是很可惜，左大都尉谋事不密，东窗事发，儿单于先下手为强，将其诛杀，然后引兵八万，追杀赵破奴。赵破奴临危不乱，且战且退，斩捕首虏千人，终因寡不敌众，在离受降城还有四百里的地方被匈奴大军包围。适时汉军缺水，主帅赵破奴竟以身犯险，率亲兵趁夜出营寻找水源，却不慎被匈奴斥候擒获。

儿单于闻信大喜，遂命大军猛击汉军，汉军群龙无首，立时大乱，诸将士害怕回国后因战败获罪，竟无人肯行突围，结果两万大军，或死或降，全军覆没。投降者里有个叫虞常的，后来在汉匈间掀起滔天巨浪，这里先卖个关子，不提。

接着，匈奴大军以战胜之威，南下进攻受降城。公孙敖率将士拼力死守，顽强反抗，终保金城不失。儿单于乃绕过此城，进犯汉边，大掠一番，扬长而去。

胡患再次降临，汉朝厉兵秣马，枕戈待旦。

汉太初三年（公元前102年），武帝遣光禄勋（郎中令之更名）徐自为出五原塞长城（内蒙古包头）数百里，在阴山北麓修筑了一条漫长千里的亭障堡垒线，竟把长城修进了外蒙古高原里，史称光禄塞。又令游击将军韩说、长平侯卫伉（卫青长子）屯兵在此，从中线步步推进；并遣强弩都尉路博德（此时已因犯法被夺去侯爵，从将军降格为都尉）屯兵居延，筑遮虏障，东北与光禄塞相连接，从西线步步推进（汉代长城一路从新疆轮台、外蒙古大漠再修到辽东朝鲜，绵延万余里，为中国历代长城之最）。同时在受降城设立常驻军，置受降都尉，以接收匈奴降者，并接应此后出塞的远征部队。

重锤横入大漠，这本是一招步步为营、铁栏困兽的妙棋，但是很可惜，来去如风的匈奴人根本不怕这个，除了当年更加来去如风的卫霍，以及威名远震的飞将军李广，他们还真没把哪位汉朝将军放在眼里过。

是年秋，匈奴响犁湖单于（年轻的儿单于已暴死，其子尚在襁褓，不堪为君，故匈奴贵族共推儿单于之叔父、右贤王响犁湖为大单于）率军大举南侵，将定襄、云中等郡的太守郡尉们打了个落花流水，杀掠数千人，然后又掉过头去大肆破坏光禄塞。武帝空府库而筑铁栏以困兽之战略，遭到巨大挫败。

与此同时，匈奴右贤王也率军攻入河西，破坏汉之屯戍，杀掠数千人，好在汉军军正任文及时领兵救援，这才击退右贤王，夺回了被掳掠的人口与财物。

匈奴咄咄逼人，但汉武帝还是想把大宛战争继续下去，第一他丢不起这人，第二西域他志在必得。

续